

华能定边南山 150MW 风电项目预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LNLSZB-2023-FD01)

1. 招标条件

华能定边南山150MW风电EPC总承包工程发包人为定边县兴能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或“发包人”）。

生效条件：1. 项目取得核准批复及完成开工前各项要件办理；2. 标的项目通过华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投资决策程序并通过华能集团公司备案；3. 标的项目取得华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基建投资、资金预算，且中标价不得超过华能集团批复的基建投资。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华能定边南山 150MW 风电项目位于陕西省榆林市定边县白湾子镇，场址中心距定边县直线距离 26KM。场址区域以黄土梁塬峁地形为主，海拔介于 1520m-1870m 之间。场址西北侧有 G244 国道，东侧有 G244、省道 S23 经过，另场区内有数条村村通道路可达。交通条件较为便利。

规划装机容量 150MW，安装 30 台单机容量为 5000KW 的风电机组，本工程新建 110KV 升压站，风机以 35kV 集电线路接入 110kV 升压站内，接入系统方案暂定以 1 回 110kV（暂按 55KM）线路接入定边 330kV 变电站。最终接入系统方案以接入系统报告审查意见为准。

1) 建设地点：陕西省榆林市定边县的白湾子镇；

2) 建设规模：本工程规划装机规模为 150MW，推荐安装 30 台单机容量为 5000kW 的风电机组。

3) 计划工期：以招标文件为准。

2.2 招标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项目全部前期手续、相关要件办理，从开工到竣工验收（按照《华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基本建设工程竣工验收管理办法》）所有手续办理（包括但不限于建设用地报批、环评、水保、永久及临时林业、土

地、接入批复、并网手续办理（含临时接入施工、协调、并网涉及费用）等）；并负责所有手续过程性资料的暂存和移交；项目勘察、初步设计及评审（采用发包人框架合作单位并承担评审费）、施工图设计、竣工图设计；工程造价服务、项目临时及永久送出工程及对侧间隔（如有）的勘察、可研及初步设计（含审查）、施工图设计、竣工图设计；所有设备（包含备品备件）及材料的采购、催交、运输（包含重、大件设备运输可能发生的路桥修缮及加固）、卸货、倒运、仓储保管等，设备采购需满足发包人要求，采用发包人集团集采名录；整个项目的土建施工、建筑装饰、机电安装、进场道路、场内道路、施工电源（包含承包方交接发包方之前所有的电费缴纳）、供水工程、网络通讯、生产准备（包括生产准备期涉及的安全工器具、检修工具、仪器仪表、消防、应急、生活、办公等物资）、标志标识（包含升压站、外送线路、集电线路、风机、箱变等设备建筑）、办公和生活设施及临设建设（包括提供临时房屋供发包人及监理单位办公、生活使用）及场区绿化（包括升压站、生活区、进站道路）、风电场植被恢复、土地复垦、基建期车辆不少于5辆移交生产（车辆规格、数量满足发包人相关制度要求）等；各种施工措施费（包括但不限于冬季施工措施、雨季施工措施、夜间施工措施等）及过程中发包人要求临时开展的各类临时安全、质量抽检；污水及垃圾处理、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安全稳定维护、新冠及各类传染类疾病防护；各种协调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场区、集电线路及外送线路各类协调工作及地上、下管线附着物迁改赔付，及公共设施的跨越、穿越手续办理等，以上协调费用须在合同报价内单独列支，专项用于协调工作）；各种检测、试验（包括但不限于各类电力相关规程制度要求、各级电网公司相关部门要求开展的所有试验）、定值计算整定、通信通道租赁、与电网公司一对一设备的接口、调试、校验、联调、试运行、整体工程的验收（包括但不限于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及验收、环评监理、监测及验收、防雷接地检测及验收等）、设备监造（采用发包人框架合作单位）与性能试验、试运行的技术支持、质保期服务、保险、质监、接入电网相关手续的办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陕西省电网公司、地方电网公司全部的接入电网手续办理、项目暂态建模，直至项目转为商业运行）并负责接入电网手续办理所有过程性资料的暂存和移交、售后服务

、人员培训、消缺等全过程工作，电科院的检测费及评审费（即电场、电站一揽子工程）；其他上述未说明但建设、并网及投产实际所需的工作内容；项目基建管理采用发包人智慧基建管理系统，项目并网后实现生产无线网络覆盖并接入发包人生产信息集中控制管理系统（符合国网陕西省电力公司新能源场站调度控制管理要求）及发包人集控中心主站；按照工期要求和合同规定达到标准，在满足合同其它责任和义务的同时符合相关达标验收的要求；在项目竣工验收前，政府或电网公司出台新政策，承包人仍需确保项目全容量并网并通过验收，新增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负责为发包人取得、进行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具体内容：

1、项目前期手续：全部前期手续和行政许可等文件办理(包括但不限于：军事、文物、压矿、地灾、用地预审及规划选址意见书、环保、水保、接入等)。

2、施工前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许可(项目开工前，履行国家、省、市、地方所有有关开工合法手续)、不动产权证书(土地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消防报审、安全评价(包括安全预评价、职业卫生预评价、设计安全专篇等)、保险、施工场地内地下管网线勘察(根据需要迁移或保护)；进场道路、施工临时用地；施工临时及永久性水源、电源、通讯施工及相关工作，将施工所需水、电、电讯线路从施工现场外部接至约定地点（该水、电、专线通信网络为永临结合，施工结束后变更为甲方户名，缴清之前费用，完整交接生产，打井须办理取水证、水资源评估、安装水表、水质化验等全套手续），并保证施工期间的需要。开通施工场地与城乡公共道路的通道，满足施工运输的需要，保证施工期间的畅通。

3、土地及林业：获得土地、林业批复，取得采伐许可、土地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不动产权证等合法手续，使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并在开工后继续负责解决以上事项遗留问题。负责相关地方部门协调及手续办理、厂区附着物(含地上、地下)拆迁或搬移及赔偿，青苗赔偿、树木赔偿、植被恢复、水土保持、农业实施、房屋拆迁及清除地面、架空和地下障碍等工作。征占地协调工作由承包人负责，风险由承包人承担，确保项目依法合规，并负责解决由此产生的法律、

经济等责任，国家产业政策调整除外。

4、设计及相关工作：整个工程的勘察设计，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的生产工艺系统，辅助生产设施和附属设施的全部工艺系统、地质勘测、总平面布置、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等。组织相关单位对初步设计方案、施工图纸等进行会审，并通过发包人集团公司、政府职能部门审查（承包人承担审查费用）。

5、变电站区工作范围：负责本项目新建 110 千伏升压站及相关建筑物内所需的全部设备采购、安装、调试、联合试运转等（含对侧接入间隔、电气、综自保护设备的采购，满足并网接入要求）。该项目所有信号满足上传发包人及其上级公司的集控中心，含相关设备采购）；按照发包人要求配置技术水平足够的调试人员，负责变电站区的全部调试（包括与各级电网公司的联合调试），全权负责解决调试过程中的问题（包括协调、材料、备件、人员等）。

6、风场场区工作范围：厂地平整、厂区回填、风机基础、升压站及机组沉降观测（应委托有资质的沉降观测单位，开展三年沉降观测，资质满足具有测绘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甲级测绘资质证书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箱变基础、施工道路、检修道路（含水土保持工程、环保工程）、风机及箱变围栏、测风塔、防洪、排水设施、集电线路（含线路、管路、公路、铁路等相关跨越、地上、下管线防护迁改相关的所有范围）、电缆敷设、土地复垦、防雷接地等工程，风电机组（机舱、叶片、电梯、电缆、视频监控、消防、振动监测等整套系统）、锚栓（到场后须取得有相应检测资质单位检测报告）、塔筒、箱变、集电线路、电缆、测风系统及其他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联合试运转、试运行（符合《华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基本建设工程启动试运验收管理办法》）等。

7、送出工程工作范围：按照项目临时及永久接入系统审查意见进行办理，包含前期手续、要件办理、征地、设计、环评、水保、林业等所有合规手续办理，及施工（含线路、对侧间隔设备采购）、协调、植被恢复、土地复垦、验收、调试直至项目并网投产等整个工程；如停电接网期间产生接入站及其他项目电量损失，费用包含在项目合同内。

8、验收工作范围：负责办理主体工程验收、质量监督与验收（包括但不限于发包人系统内的专项质量监督检查，并负责各阶段的整改及回复，确保通过每个阶段的质量监督检查）、工程整套启动试运行验收、消防验收、环保验收（包含噪音、光影、废水、电磁等环保要求的各项工作以及环保设施施工）、安全设施验收（包含安全验收评价等）、职业卫生验收（包含职业卫生验收评价等）、防雷接地验收（满足当地气象部门验收要求）、水土保持验收（包含水保验收评估报告等）、档案达标验收（符合政府及发包人要求）、整体启动验收（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发电业务许可证、并网调度协议、购售电合同、高压供用电合同、项目转商运手续等），竣工验收、土地复垦验收等依法应当进行的全部验收工作，并使发包人获得由相关政府部门或其他部门颁发的验收许可文件以及其他证件、批文。

9、及时向发包人提交设备招标计划及倒排施工进度计划，并办理相关审批手续。

10、为本项目的建设、运行，提供技术服务及各类培训等。实现华能集团要求的多项信息化系统的上线，包括但不限于财务资产一体化系统（ERP 系统）、法务系统、集控系统等。

11、本项目 EPC 总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建设用地出让或划拨、耕地占用税、植被恢复费、水土保持补偿费、复垦保证金等各项规费及工程监理费、设备监造费、发包人管理费等。在项目竣工验收前，政府或电网公司出台新政策，承包人仍需确保项目全容量并网并通过验收，新增费用由承包人承担。需项目公司缴纳的各项保证金，由项目公司直接支付，相关内容由承包人负责实施，如未达到政府相关要求，政府不退还保证金或因此产生的处罚，则发包人在 EPC 总价内扣除。

12、本项目中部分内容属于 EPC 合同承包范围中，但需以发包人名义签署协议且承担费用支付，根据 EPC 范围该费用包含在 EPC 合同总价中，由发包人承担支付后在结算时从 EPC 价款中据实扣减（依据合同及发票扣减）。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通用资格条件

3.1.1 投标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

3.1.2 投标人财务、信誉等方面应具备下列条件：

- (1) 没有处于被行政主管部门责令停产、停业或进入破产程序；
- (2) 没有处于行政主管部门或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系统内单位相关文件确认的禁止投标的范围和处罚期间内；
- (3) 近三年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没有经有关部门认定的因其施工引起的重大及以上质量事故或重大及以上安全事故；
- (4) 未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者经营异常名录；
- (5) 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6)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2 专用资格条件

3.2.1 具备工程设计电力行业甲级或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通过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3.2.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业绩要求

3.3.1 投标单位近三年（2019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之日为准）具有至少1项50MW及以上风电项目EPC总承包业绩（总承包合同范围须包含110kV及以上电压等级升压站施工）。（上述业绩需提供合同扫描件和竣工验收报告，否则按无效业绩处理）

3.3.2 项目经理的资格要求：须取得建设部颁发的一级注册建造师（机电工程或建筑工程专业）电子证书和省级及以上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担任过至少1个与本项目相类似的（50MW及以上风力发电工程）EPC总承包项目经理或设计、施工等项目负责人。投标人须提供能证明项目经理业绩的证明文件，可以是合同或验收证明或用户证明等有盖章的材料扫描件（以上材料需能体现工程名称、项目经理、竣工时间及单位名称）。

3.3.3 设计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具备高级及以上职称或相关注册执业资格证书，且注册单位必须与投标单位名称一致。至少具有1个同类型（50MW及以上风电项目）项目设计负责人的业绩，投标人须提供能证明设计负责人业绩的证明文件，可以是合同或验收证明或用户证明等有盖章的材料。

3.3.4 施工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具备高级及以上职称或提供有效的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且注册单位必须与投标单位名称一致。施工负责人须至少具有 1 个担任同类型（50MW 及以上风电项目）施工负责人的经历，投标人须提供能证明施工负责人业绩的证明文件，可以是合同或验收证明或用户证明等有盖章的材料扫描件（以上材料需能体现工程名称、施工负责人、竣工/投运时间及单位名称）（投标人为施工单位的要求提供此项）。

3.3.5 专职安全员的资格要求：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和中级安全师执业证书或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各项证书需在有效期内）。至少具有 1 个同类型（50MW 及以上风电项目）项目安全负责人的业绩，投标人须提供能证明专职安全员业绩的证明文件。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

4.1 获取时间：招标文件发售时间为2023年05月26日8时00分到2023年06月11日16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

4.2 招标文件仅提供电子版，售价为人民币1000元/套，售后不退。本项目标书款发票提供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

4.3 潜在投标人须在辽宁利晟招标有限公司一站式电子采购平台，（网址：<http://lnlszb.com/>，以下简称“电子采购平台”）进行免费注册成为注册供应商，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发售时间内通过电子采购平台点击需要的项目“报名”提交申请，报名时将公司营业执照扫描件、标书款汇款凭证（请注明项目名称）扫描件打包上传至电子采购平台，招标代理进行统一审核，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

4.4 若超过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则不能在电子采购平台点击“报名”，将不能获取招标文件，也不能参与投标，未及时按照规定在电子采购平台报名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文件款汇款账户（*汇款时备注：华能定边南山风电文件款）

开户人：辽宁利晟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铁岭分行

账号：24210078801000000597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详见招标文件。

5.2 递交方式：详见招标文件。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文件。

6.2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文件。

7. 其他

7.1 发布公告的媒介：元博网采购与招标网
(<https://www.chinabidding.cn/public/bidagency/index.html#/>)

8. 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招标监督委员会。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定边县兴能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定边县定边镇李园子路77号

联 系 人：陈先生/白先生

电 话：18591231846 / 15769247808

招标代理机构：辽宁利晟招标有限公司

联 系 人：王女士

电 话：024-76129661

电子邮件：lnlszb2021@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